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，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，现将 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 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目前由独立董事陈文洁女士、董事谢景云女士和独立董事汪林先生三人组成。其中陈文洁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，是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。

二、 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积极履行职责。2020年度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三次会议，全体委员出席了会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0 年 7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同意《关于公司〈审计报告〉及〈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2、2020 年10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，会议同意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9月审阅报告的议案》。

3、2020 年12月 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，会议同意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》、《关于追认日常关联交易超额部分及增加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审计委员会依照规定召开会议审议相关议案，委员们均能充分发表意见，对所审议的议案均赞成，未提出异议。

三、 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

（一）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公司聘请的2020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，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能较好的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。

审计委员会就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范围、计划等事项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并跟进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重要环节，未发现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存在其他重大事项。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了评估，根据其履职能力、职业操守和服务水平，提议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报告期内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计划，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，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。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，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。

（三） 审阅上市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切实履行了对公司年度报告的审阅工作，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。并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规定编制，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我们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，不存在相关的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情况，且公司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。

（四） 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编制的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阅。公司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，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、管理层规范运作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内控建设的相关情况。

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，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、协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沟通及对外部审计工作的配合，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。

四、报告期内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了审查、监督作用，确保了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完成工作职责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，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、指导内部审计工作、审阅公司财务报告、协调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等方面发挥了应有的作用，保障了年度审计工作、内部审计的有效进行。

2021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更加恪尽职守，强化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继续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，加强与审计部门和相关部门以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，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促进公司长期稳健良好经营和规范运作。

特此报告。

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审计委员会委员：陈文洁、谢景云、汪林

2021年3月26日